

大眾文藝出版社

樓外語

姚
前
著



大眾文藝出版社

樓外卮語

姚前 著



图书在版编目(G I P)数据

楼外人语 / 姚前著.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2007. 9

ISBN 978-7-80240-065-8

I. 楼… II. 姚… III. 当代文学—文学评论—中国—文集 IV. I 206. 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38364 号

书 名: 楼外人语

编<著>者: 姚 前

策划编辑: 沈家卿

责任编辑: 杨淑萍

装帧设计: 吴 刚

出版发行: 大众文艺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 84040746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 100009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星辰印刷厂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 张: 6.75

字 数: 142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8.00 元

自序

这本集子包括两部分的内容。第一部分写的是有关《红楼梦》的评论文章，名曰“楼外人语”；第二部分则是一些主题不一的杂文，名曰“紫香絮语”。

本来，有朋友建议这本集子可以纯粹些，只评《红楼梦》。想了想，感觉评论红楼的文章实在太多，个人未必说得多少新意来。为了避免内容的单薄，也为了表明自己没有跟风的嫌疑（某电视台刚举办了颯得合时的“红楼选秀”），还是作了这样不够纯粹的编排。

“楼外人语”因此一题两用，成了整个的书名。

顾名思义，“楼外人语”指的是门外汉的话。

这样说，并非自谦。事实上，又有几人敢说自己在文化上已经登堂入室了呢？

评论红楼，臧否人物，起初只是为了好玩儿。玩儿着玩儿着，就有些当真了。当真的结果，就是这样一本书。

附庸风雅，见笑方家，贸然结册，唯愿了断。浮词虚言，诚望高明。



2007年6月22日

于北京紫香斋

目 录

自序	I
楼外人语	1
从作者说起	3
红楼梦的结构	7
谁解其中味	11
“翻过筋斗来的”贾宝玉	14
依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依知是谁	21
苛父猛于虎	24
“性”与“情”	31
当意淫碰见滥淫	37
“爬灰”的背后	45
且听博尔赫斯说红楼	53
花袭人的爱情生活	60
胭脂阵·红粉关	90
《红楼梦》的精神	100
紫香絮语	127
从《诗经》、《楚辞》到《红楼梦》	129
悲剧与全部真实	131
世人都道武侯祠	138

天地有腐儒	143
愚人节和席慕容的诗	148
外人眼里的贾府	152
我们无处安放青春	157
反认他乡是故乡	165
欲洁何曾洁,云空未必空	175
焦大:高大他哥	185
性情鲁迅	189

楼外人语

贾宝玉为了讨好妙玉，自称是“槛内人”；区区如我，想要歪批红楼，如不自称是“楼外人”，恐怕也是要惹专家通人们耻笑的。

蜀人代斲

感，然研因因；“入內郡”吳郡自，正好按行；故正法實
隨家寺，慈愛最也的願。“入長蘇”吳郡自不設，蘇以蘇宗樂
。伊美耳口入

从作者说起

一部红楼梦，评论文章之多，用汗牛充栋来形容，实不为过。所以要想再说出点新意，只怕很难。

单说作者吧，两大谜团至今还是争论不休：1.原作者是曹雪芹吗？2.高鹗的续本是否伪作？

先说第一个问题。王国维总结道：“综观评此书者之说，约有二种：一谓述他人之事，一谓作者自写其生平也。”“自叙说”自胡适《红楼梦考证》之后基本成为主流。问题是自叙的是谁的生平？这个自叙者与曹雪芹的关系又是什么？这是至今依然争议不休的话题。有说自叙者是曹寅的，有说是曹颀的，还有说是曹寅之孙的；最近看到文章，论证是曹寅那个亲生儿子曹颀的：谓其“早死”，实则出家，平生际遇，绝似宝玉。总之是曹寅的祖孙三代被彻底翻了一个遍。

欲探就里，还是看看小说本身的表述吧：

空空道人……因空见色，由色生情，传情入色，自色悟空，遂易名为情僧，改《石头记》为《情僧录》。至吴玉峰题曰《红楼梦》。东鲁孔梅溪则题曰《风月宝鉴》。后因曹雪芹于悼红轩中批阅十载、增删五次、纂成目录、分出章回，则题曰《金陵十二钗》。……至脂砚斋甲戌抄阅再评，仍用《石头记》。

即此便是《石头记》的缘起。

就这段话，引来后人无休止的争辩：曹家祖孙之外，吴玉峰、孔梅溪也因此榜上有名。我们撇开先见，光从字面理解：

1.《红楼梦》一书在曹雪芹批阅增删之前就存在好几个不同题目的版本，经手的人物也并不仅限于曹家。

2.问题来了，这些提到的人物，比如空空道人、吴玉峰、孔梅溪、脂砚斋等人是否修改过书稿？如老实按字面理解，似乎曹雪芹是唯一的编撰者，而且他是使得原稿真正脱胎换骨的关键性人物。

3.从开篇即已表述的缘由判断，说《红楼梦》一书源头是“石头”的日记未尝不可。

依书记述：

列位看官，你道此书从何而起？说起根由虽近荒唐，细按则深有趣味。待在下将此来历注明，方使阅者了然不惑。

原来，女娲氏炼石补天之时，于大荒山无稽崖炼成高经十二丈、方经二十四丈顽石三万六千五百零一块。娲皇氏只用了三万六千五百块，只单单的剩了一块未用，便弃在此山青埂峰下。谁知此石自经锻炼之后，灵性已通，因见众石俱得补天，独自己无材不堪入选，遂自怨自叹，日夜悲号惭愧。

一日，正当嗟悼之际，俄见一僧一道远远而来，生得骨格不凡，丰神迥别，说说笑笑来至峰下，坐于石边高谈快论。先是说些云山雾海、神仙玄幻之事，后便说到红尘中荣华富贵。此石听了，不觉打动凡心，也想要到人间去享一享这荣华富贵……

后来，又不知过了几世几劫。因有个空空道人访道求仙，忽从这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下经过。忽见一大石上字迹分明，编述历历。空空道人乃从头一看，原来就是无才补天、幻形入

世，蒙蒙大士、渺渺真人携入红尘，历尽离合悲欢、炎凉世态的一段故事。后面又有一首偈云：

无材可去补苍天，枉入红尘若许年！

此系身前身后事，倩谁记去作奇传？

诗后便是此石堕落之乡、投胎之处，亲自经历的一段陈迹故事。其中家庭闺阁琐事，以及闲情诗词，倒还全备，或可适趣解闷，然朝代年纪、地舆邦国，却反失落无考。

因此，个人以为，相比一直沿用的“The Dream of the Red Chamber”这一英译书名，牛津大学霍克思教授 (David Hawkes) 的译名“The Story of the Stone”更为准确和原汁原味。

4. 回到有关作者的疑问，紧接着问题又出来了：假如托名曹雪芹的人是唯一的编撰者，那么他跟这位托名“石头”的人究竟是何关系？是同一个人吗？

这些谜团自《红楼梦》流布以来就困扰了一代又一代的读者。其实我们就是将《红楼梦》当成某个人物的日记，经过托名“曹雪芹”的人编撰加工，有些甚至是创作之后的小说来看，也无不可和心安理得。从字里行间分析，尽管“白话文运动”之前小说地位不高，作者大都隐姓埋名，可《红楼梦》存留的文本显示：作者有挂上自己姓名的冲动……呕心沥血的作品总是希望得到共鸣和喝彩的。从这个角度看，托名“曹雪芹”的人是“石头”本人的可能性也很大。大量的考证表明：曹家的际遇与石头的记述吻合之处颇多。因此作者很可能是曹家某个人，这个他确想让读者知道，但具体是谁，他以“雪芹”的化名作了模糊的处理。

“雪芹”、“雪芹”，竟使人联想到了薛家宝琴，有时猜测，莫非脂砚斋即薛宝琴乎？

不管怎样，红楼梦作者仅给后人留下了神秘的背影。也许作者

有难言的苦衷，也许他就是想要犹抱琵琶半遮面，因为那才合乎朦胧美的真谛。

高明的艺术家并不总是用一个声调吟唱，抚今追昔、感慨回味之余，托名“曹雪芹”的作者也有轻松幽默的一面，他似乎料到了后人对作者的寻根究底，在小说结尾他调侃道：

……那雪芹先生笑道：“果然是‘贾雨村言’了！”空空道人便问：“先生何以认得此人，便肯替他传述？”那雪芹先生笑道：“说你‘空空’，原来你肚里果然空空。既是‘假语村言’，但无鲁鱼亥豕以及背谬矛盾之处，乐得与二三同志，酒馀饭饱，雨夕灯窗之下，同消寂寞，又不必大人先生品题传世。似你这样寻根究底，便是刻舟求剑、胶柱鼓瑟了。”那空空道人听了，仰天大笑，掷下抄本，飘然而去。一面走着，口中说道：“原来是敷衍荒唐！不但作者不知，抄者不知，并阅者也不知。不过游戏笔墨，陶情适性而已！”

后人见了这本传奇，亦曾题过四句偈语，为作者缘起之言更进一竿。云：

说到辛酸处，荒唐愈可悲。

由来同一梦，休笑世人痴！

说是游戏笔墨，陶情适性，辛酸不甘之状却又形诸笔墨：真可谓是一唱三叹了。钱钟书有语云：吃了个好鸡蛋，为何一定要寻找那只下蛋的母鸡呢？说法戏谑，移来此处，适用与否，阅者识之。

红楼梦的结构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这大概是中国古代小说家最喜欢的结构之一吧？照理说表表两朵花也是需要才气的，可抬红楼梦的人早就嫌两枝花不够了，说她是花开千朵、万口同说，并且说这千朵花不杂不乱，这万人言有条有理；作者胸中绝对有大丘壑云云。

当然也有批评者不以为然，新文化运动的两位祖师爷陈胡即在此列。胡适直到晚年仍然抨击红楼梦不像西方作品，没有 PLOT（结构）。陈独秀就更是建议出一本红楼梦的删节本，删去那些他以为仅是流水账，无关大雅的琐碎记录。那个据说可以背诵《红楼梦》的茅盾，竟也在宝文堂书店出了一套节编的书。

艺术作品总是需要批评的，红楼梦也不例外。作为一本经由托名“石头”的人物的日记改写而成的小说，有流水账的痕迹，也许很是自然：这一点陈独秀可谓是目光如炬。这也从另一个侧面反映出：红楼梦著者与石头关系的密切。否则他尽可以大刀阔斧地进行删改，无需那么处处难以割爱，时时敝帚自珍了。

红楼梦起于石头“无材补天，幻形人世”，继之其磨练红尘，历尽离合悲欢炎凉世态，终于石头“磨出光明，修成圆觉”。这等思想，胡适等人瞧不起，确可理解：新文化运动的另一位祖师爷鲁迅就曾调侃说曹雪芹那个时代的人物，思想也就如此了。但是胡适老人家

说红楼梦没有 PLOT,却是极大的冤枉人的话;大文章需得大手笔,没有严谨的结构,没有整体的布局谋篇,红楼梦这部大书怎能如行云流水般铺陈推进,敷衍荒唐呢?

那个脂砚斋在评石头记时,就曾老王卖瓜道:“(红楼梦)事则实事,然亦叙得有间架、有曲折、有顺逆、有映带、有隐有见、有正有闰,以致草蛇灰线、空谷传声、一击两鸣、明修栈道、暗渡陈仓、云龙雾雨、两山对峙、烘云托月、背面敷粉、千皴万染诸奇书中之秘法,亦不复少。余亦于逐回中搜剔刮剖明白注释以待高明,再批示谬误。”

看出来了吧:红楼梦作者对于事件的推敲取舍,对于情节的推波助澜,对于人物的因缘际会,对于叙述的起伏跌宕……是多么的精雕细刻和呕心沥血!

很显然,《红楼梦》的情节,其推进方式仿佛大海的潮汐,前波未平,后波又起;当前波处于制高点时,后波已在源头蓄势待发;而当后波大发其力时,前波已然顺势回落……如此潮起潮落,使得整本大书如同宽广深厚的大海,层层叠叠,涌动不息。

举例为证吧:在第二十三回“西厢记妙词通戏语,牡丹亭艳曲警芳心”中,这一回的高潮当然是宝黛二人共读西厢了,可后几回的源头却均已在此回登场,比如“金钏一把拉住宝玉,悄悄的笑道:‘我这嘴上才是才擦的香浸胭脂,你这会子可吃不吃了?’”;比如“林黛玉来了,肩上担着花锄,锄上挂着花囊,手内拿着花帚”……这两个场景既丰富了本回的主题,又为第三十回宝玉与金钏调情,第二十七回黛玉葬花做了必要的且不动声色的铺垫。很自然地,我们又看到第三十二回金钏投井的源头,是在第三十回……

于是,《红楼梦》用这种层叠铺陈,千皴万染的方法,使得全书汇成了一个完整的有机体。其中的各个章回,也就成了整体不可分

割的有机部分,在“木石前盟”、“金玉良缘”、“悲金悼玉”的大主线下,齐齐唱出了“为官的家业雕零,富贵的金银散尽。有恩的死里逃生,无情的分明报应。欠命的命已还,欠泪的泪已尽:冤冤相报自非轻,分离聚合皆前定。欲知命短问前生,老来富贵也真侥幸,看破的遁入空门,痴迷的枉送了性命。好一似食尽鸟投林,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这样荡气回肠的挽歌。

因此,《红楼梦》的结构就像一个圆环。那块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下的顽石,蒙茫茫大士渺渺真人携入红尘,在“美中不足,好事多磨,乐极悲生,人非物换”后,体验到了“到头一梦,万境归空”,最后从终点回到了起点……

这使人想起了白话文运动中第一篇白话文小说,鲁迅的《狂人日记》,其结构也像是一个精密的圆环,起于狂人发病,止于狂人病愈,“赴某地候补矣”。与之相比,红楼梦的起与止,其环状结构似乎更为雄壮与阔大。

只是,红楼梦的起于太虚,归于太虚,以情榜约束人物,仿佛《水浒传》中的英雄榜,似有创意,实则做作。个人感觉,情榜略显呆板,某种意义上看,许是败笔。

当然,这也只是个人未必成熟的看法。夸奖也好,批评也罢,无论如何,红楼梦作者都已不再能如石头向空空道人那般从容笑答。然而,数百年后,读读红楼梦的开篇,那个自陈不及妇人的神秘人物,他的大气,他的胸襟依然是那般洒脱奔放:

……虽今日之茅椽蓬牖,瓦灶绳床,其风晨月夕,阶柳庭花,亦未有伤于我之襟怀笔墨者。虽我未学,下笔无文,又何妨用假语村言,敷演出一段故事来,亦可使闺阁昭传,复可悦世之目,破人愁闷,不亦宜乎?……

“悦世之目,破人愁闷,不亦宜乎?”:说得真好!笔者这里也想

学学这种心态，放胆言之，各位也就姑且听之，亦可批之。

诗云：

年年岁岁花相似，
岁岁年年人不同。
梦里依稀复寻梦，
蓦然红楼已太虚。

谁解其中味

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

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

李白的这首《静夜思》，凡是识点汉字，懂点中文的华人应该都会背诵吧？这首诗的脍炙人口，除了语言的浅白之外，恐怕跟在静夜之中，“明月”和“故乡”这两个意象的萦绕心头，交相呼应分不开吧？

还在诗经的时代，《小雅·采薇》中就有“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的吟唱。是的，如果不拘泥于地理上的概念，那依依杨柳处应该就是每一个人心中的故乡吧。“月是故乡明”，幻化在每一个人心中，何尝又不是那个在万千年前就刻在心中的我呢？悠悠我心，岂无他人，唯君之故，沉吟至今！一生依恋，刻骨铭心，然而却不能长相厮守；生命短暂，瞬息云烟，却又美中不足，好事多磨；到头来终是南柯一梦，万境归空；红楼梦的作者就是在这样的心境中展开了他的创作。

张爱玲说红楼梦的作者是孤独的，她甚至认为红楼梦有 20 年的创作过程，改了又改，其创作有在摸索的中进行的痕迹，而作者身边却只有畸笏叟、脂砚斋等有限的几个人在与他唱和，为他打气。她把作者说得那样凄惨，显然符合她自己追求的那种苍凉的审